

证券代码：830974

证券简称：凯大催化

公告编号：2024-036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服务及收费情况：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 5 年审计服务，上期审计收费 50 万元，本期审计收费未确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3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01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2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4,159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97,289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4,159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9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65	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3,684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

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孙玉霞，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 5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2：李睿斐，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费洁，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5 年 6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4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3 年审计收费 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2024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将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